

关于组织开展全国“尘埃粒子计数器” 量值比对的通知

各相关计量技术机构：

尘埃粒子计数器是用于测定洁净空气中离散粒子的粒径和浓度的仪器。根据 JJF1190-2008《尘埃粒子计数器校准规范》的要求，尘埃粒子发生测量装置中的尘埃粒子计数器(精密粒子计数器)必须参加国家组织的比对，并获得满意结果，方可进行粒子浓度示值误差的校准。2020年“尘埃粒子计数器”量值比对将于10月9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由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作为主导实验室组织实施。所有开展尘埃粒子计数器校准的实验室必须参加量值比对。

请各单位于2020年09月30日前将参比实验室回执(附件1)及比对缴费说明(附件2)反馈至主导实验室，主导实验室将对本次参比实验室情况进行统计，发放比对方案并通知各参比实验室具体比对日期和流程。

比对结束后，主导实验室将对所有满足 JJF1190-2008《尘埃粒子计数器校准规范》要求的参比尘埃粒子计数器赋予修正值，并给出结果报告单。

如有特殊情况，请及时与主导实验室联系，以便此次比对工作顺利完成。



联系人：林芳

联系电话：021-64701390-2244

手机：15901858105

电子邮箱：linf@simt.com.cn

邮寄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410 号 517 室

邮编：200233

附件 1：参比实验室回执

附件 2：比对缴费说明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2020年9月1日

附件 1

参比实验室回执

实验室名称 (单位盖章)			
地址及邮编			
联系人		E-mail	
电话/手机			
实验室资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获计量认证 (证书编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获计量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已获实验室认可 (证书编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获实验室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已获计量授权 (证书编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获计量授权		
参比尘埃粒子计数器_____台			
序号	型号	编号	
其他情况说明:			
比对仪器流量为 2.83L/min 及 28.3L/min。			



附件 2

比对缴费说明

本次为常规化比对，按照台件数收费，每台件 6000 元。请各单位根据参比台件数于 09 月 30 日之前付款，并附上付款凭证。

1、我院统一开具增值税发票，请提供以下信息：

a.单位名称；

b.纳税人识别号；

c.地址、电话；

d.开户行及账号：

2、汇款支付帐号：

单位名称：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帐号：076648—9746015526000004102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漕河泾支行